

附件 2

## 达州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行政检查事项

序号	执法主体	检查事项名称	法律依据	是否涉企	备注
1	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	对引种林业种子苗木开展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检疫监管检查	1.《植物检疫条例》第十二条 2.《四川省植物检疫条例》第三十一条	否	